

我国资产评估行业发展状况资产评估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1/2021_2022__E6_88_91_E5_9B_BD_E8_B5_84_E4_c47_521750.htm

一、我国资产评估工作正式起步阶段 1989年，国家体改委、国家计委、财政部、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共同发布了《关于出售国有小型企业产权的暂行办法》和《关于企业兼并的暂行办法》，明确规定：“被出售企业的资产（包括无形资产）要认真进行清查评估。”“对兼并方的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一定要进行评估作价，并对全部债务予以核实。如果兼并方企业在兼并过程中转换为股份制企业，也要进行资产评估。”同年，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了《关于在国有资产产权变化时必须进行资产评估的若干暂行规定》。1990年7月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成立了资产评估中心，负责资产评估项目和资产评估行业的管理工作。这些早期资产评估管理文件的发布和资产评估管理机构的成立，标志着我国资产评估工作正式起步。

二、评估行业迅速发展阶段 1991年以国务院第91号令发布了《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资产评估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等评估行业基本管理制度的起草和发布工作也陆续完成。这为建立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管理制度、资产评估资格管理制度等提供了法律依据，推动了我国资产评估行业在初期阶段的快速发展，并对我国评估行业的发展发挥了长期指导作用。1993年12月，中国资产评估协会成立，并于1995年代表我国资产评估行业加入国际评估准则委员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的成立标志着中国资产评估行业已经开始成为一个独立的中介行业，我国资产评估行业

管理体制也开始走向政府直接管理与行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道路。三、我国资产评估行业的发展进入到一个强化行业自律管理的新阶段 2001年12月31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102号），对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方式进行重大改革，取消财政部门对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的立项确认审批制度，实行财政部门的核准制或财政部门、集团公司及有关部门的备案制。之后财政部相继制定了《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国有资产评估违法行为处罚办法》等配套改革文件。通过这些改革措施，评估项目的立项确认制度改为备案、核准制，加大了资产评估机构和注册资产评估师在资产评估行为中的责任。与此相适应，财政部将资产评估机构管理、资产评估准则制定等原先划归政府部门的行业管理职能移交给行业协会。这次重大改革不仅是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重大变化，同时也标志着我国资产评估行业的发展进入到一个强化行业自律管理的新阶段。2003年，国务院设立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财政部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部分职能划归国资委。国资委作为国务院特设机构，以出资人的身份管理国有资产，包括负责监管所属企业资产评估项目的核准和备案。财政部则作为政府管理部门负责资产评估行业管理工作。这次改革实现了国有资产评估管理与资产评估行业管理的完全分离，表明日益壮大的我国资产评估行业在形式和实质上都真正成为独立的中介行业。2004年2月，财政部决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继续单独设立，并以财政部名义发布了《资产评估

准则基本准则》、《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根据101号文件的要求，财政部组织在全国范围内对资产评估行业进行全面检查，进一步推动了我国资产评估行业的健康发展。2003年12月31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财政部联合发布《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对企业国有产权转让行为进行规范，其中明确规定在企业国有产权转让时，应当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资产评估。2005年8月25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对企业国有资产评估行为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2005年5月11日，财政部发布《资产评估机构审批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22号），这是新时期政府部门制定的资产评估行业的重要部门规章，对资产评估机构及其分支机构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等行为进行规范。

四、目前我国资产评估行业实施行政许可管理的项目

- 1.由财政部门实施的资产评估机构设立许可；
- 2.有财政部与中国证监会共同实施的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许可；
- 3.人事部门与财政部门共同实施的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许可（含珠宝评估专业）；
- 4.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由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实行自律管理。

百考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